

# 中国银监会新疆监管局文件

新银监复〔2017〕110号

---

## 中国银监会新疆监管局关于 昆仑银行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批复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2017年绿色金融债券的请示》（昆仑银行〔2017〕108号）收悉。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你行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绿色金融债券。

二、你行应按照金融债券发行管理的有关规定发行和管理金融债券，发行金融债券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绿色信贷。

三、你行应于金融债券发行结束后一个月内将有关发行情况向新疆银监局书面报告。



2017年10月12日

---

抄 送：克拉玛依银监分局

---

内部发送：局长 副局长 纪委书记 办公室 城商处 存档（2）

---

联系人：杨芳 联系电话：(0991)2205396

---

中国银监会新疆监管局办公室

2017年10月12日印发

---